

常山县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水稳拌和料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6月14日，常山县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常山县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水稳拌和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环评批复等要求，邀请相关单位人员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山县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公司位于衢州市常山县辉埠镇兴辉路12号，是一家从事建筑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的企业。为进一步综合利用现有破碎线产生的过剩骨料，企业投资1320万元，在现有厂区内新增搅拌站、料仓等生产设备，实施年产30万吨水稳拌和料项目。

2. 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23年8月常山县工业投资项目决策咨询服务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该项目出具了决策会议纪要（常工投纪要【2023】18号），同年8月常山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对该项目出具备案信息表（2308-330822-07-02-704593）；企业于2023年9月委托杭州臻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山县产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水稳拌和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10月9日，衢州市生态环境局常山分局对该项目以“衢环常建[2023]41号”文进行了审批。

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办理了排污许可证，2024年3月12日重新申请，2024年4月11日变更，本项目已纳入排污许可中，许可证编号为：91330822MA2DHP7918001U，有效期至2027年1月26日。

项目于2023年11月开工建设，并于2024年8月建设完成试运行。环保设施试运行调试期间进行了公示。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7人，工作制度为三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日为300天，其中破碎工序及水稳料搅拌工序生产时间为单班制10h/d。

3.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13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4%。

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公司年产 30 万吨水稳拌和料项目，实际产能达到设计产能，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实检查，本次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相比，主要存在以下变动：

水泥筒仓废气排气筒高度变动：环评中对 2 个筒仓的仓底卸料粉尘采取集气风管负压收集，收集后与筒仓呼吸粉尘经筒仓顶部自带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再统一通过仓顶的排气筒（DA003，15m 高）排放；实际企业建设中对 2 个筒仓的卸料粉尘采取密闭对接卸料，卸料及用料产生的呼吸粉尘分别负压收集后，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再通过仓顶的排气筒（DA003，20m 高）排放。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上述变动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搅拌设备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初期雨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其中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搅拌设备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初期雨水收集后沉淀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纳管至常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2. 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废矿渣破碎筛分粉尘、水稳料生产过程中的投料粉尘、搅拌粉尘、水泥筒仓卸料用料的呼吸粉尘、物料输送粉尘、原料堆棚粉尘、车辆运输扬尘以及食堂油烟。

其中废矿渣破碎筛分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水稳料生产过程中的投料粉尘、搅拌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4) 高空排放。

2 个筒仓的卸料粉尘采取密闭对接卸料, 卸料及用料产生的呼吸粉尘分别负压收集后, 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再通过仓顶的排气筒 (DA003, 20m 高) 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0m 高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物料输送粉尘、原料堆棚粉尘、车辆运输扬尘通过密闭厂房、喷雾抑尘及洗车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3. 噪声

项目主要来自生产设备所产生的机械噪声。

项目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 合理布置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厂区绿化及其他有助于消声减振的措施, 有效降低了噪声影响。

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 固废

本项目实际产生的固废主要有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沉渣、废布袋、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等。

其中废布袋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 委托浙江新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少量的含油抹布与生活垃圾一起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企业在厂区设置有一座占地面积约 15m² 的危险废物暂存库, 用于存储各类危险废物, 已按要求做好防雨、防漏等措施, 粘贴有危废标签, 仓库外张贴危废仓库标识, 并由专人管理; 另外建立固体废物台账管理、申报制度, 对每次危险废物进出厂区时间、数量设专人进行记录以及存档, 实施转移联单制度, 并向生态环境部门申报。

企业设置了 20 m²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5. 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源项。

6. 其他情况

(1) 企业在厂区内建有一个有效容积为 145m³ 的事故应急池可满足事故废水的收集要求。项目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在衢州市生态环境局常山分局进行了备案, 备案号: 330822-2025-043-L。

(2) 企业已完成对现有项目存在问题的整改。

(3) 项目无在线监测要求。

(4) 本项目已完成“以新带老”内容，不涉及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结果：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放口中 pH 值范围、COD_{Cr}、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指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和总磷指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标准限值要求。

厂区雨水排放口中化学需氧量、氨氮及 pH 值等指标均符合《关于印发〈衢州市 2025 年水生态环境保护暨碧水保卫战工作计划〉的通知》(美丽衢州办[2025]2 号) 的控制标准要求。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破碎、筛分粉尘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 (DA001) 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破碎、筛分粉尘废气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99.7% 和 99.8%。

筒仓呼吸粉尘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 (DA003) 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投料、搅拌粉尘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 (DA004) 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中表 2 排放限值的要求。筒仓呼吸粉尘废气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99.3% 和 98.9%；投料、搅拌粉尘废气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99.7% 和 99.6%。

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GB18483-2001) 小型标准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中表 3 排放限值的要求。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侧、西侧、北侧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南侧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和颗粒物等污染物排放总量能满足环评及批文中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结论,生产废水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各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噪声达标,固废做到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六、验收结论

常山县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水稳拌和料项目环保手续完整,技术资料齐全;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及机构;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重大生态破坏;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污染物排放指标符合相应标准,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没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项。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建设单位加强现场管理以及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不断完善企业厂区的雨污分流系统建设,定期开展废气自行监测,严格控制无组织废气的排放,加强固废、危废暂存库规范管理,完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措施建设,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竣工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和现场专家检查意见,补充企业现有项目整改措施及效果和项目“以新带老”调查,补充现场环保装置照片,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及附图、附件等相关内容。

验收工作组:

张建新

5/5
叶振云



签到表

签到项目	常山县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水稳拌和料项目			
会议日期	2025 年 6 月 14 日			
地点	常山县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专	徐云有	副教授	湖州学院	13957028971
家	廖成斌	高工	巨化集团	13957026620
组	徐明钢	工程师	湖州学院	15257058033
	张建锋	生产主管	常山县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5707719
	叶振兴		浙江澄果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67058758
参				
加				
人				
员				